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